



广西壮族自治区审计厅

审计结果公告

2021 年第 44 号
(总第 337 号)

广西壮族自治区审计厅办公室

自治区总工会 2020 年度 部门预算执行和决算草案审计结果

(2021 年 11 月 25 日)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》第十六条的规定，自治区审计厅派出审计组，自 2021 年 4 月 7 日至 2021 年 5 月 31 日，对自治区总工会 2020 年度部门预算执行和决算草案编制情况进行了审计，重点审计了自治区总工会本级并延伸审计了 3 个所属事业单位、企业和 2 个工人文化宫建设项目，对重要事项进行了必要的延伸和追溯。现将审计结果公告如下：

一、被审计单位基本情况

自治区总工会是全区各级工会、自治区产业工会的领导机关，在自治区党委和全国总工会的领导下，依照法律和《中国工会章程》独立自主开展工作，组织对涉及职工合法权益等重大问题进行调查研究，维护和发展职工利益等。自治区总工会内设 15 部（室）和 4 个驻会产业工会，纳入自治区总工会本级预算编制 112 名，2020 年末实有人数 102 人。自治区总工会现有 10 个所属事业单位（3 个事业单位列入自治区总工会本级，其余 7 个事业单位纳入部门决算范围），纳入部门决算范围的事业单位编制 256 名，2020 年末实有 164 人。

2020 年，自治区财政厅批复自治区总工会部门财政预算 3371.21 万元，补助市县项目支出预算 6596.68 万元，共计 9967.89

万元。根据自治区总工会部门决算草案反映，2020年度部门财政预算支出3360.76万元，结转结余10.44万元；补助市县项目支出6596.68万元。

其中：“三公”经费、会议费和培训费预算批复13.43万元，比2019年减少0.99万元，降低6.87%；会议费和培训费当年实际支出13.24万元，比2019年增加2.41万元，增长22.25%。

二、审计评价意见

审计结果表明，自治区总工会2020年度部门财政预算执行、决算草案编制能按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》《政府会计准则》等法律法规要求进行，提供的2020年度会计资料真实地反映了财政财务收支情况，部门预算能根据年度工作任务和目标编制，预算资金运用效果总体良好。

三、审计发现的主要问题

未建立部门项目库，预算编制不精准，项目未竣工验收即投入使用。

四、审计处理情况及建议

针对审计发现的问题，自治区审计厅已依法出具审计报告，并提出树立绩效管理理念，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；进一步加强对所属单位基建项目建设监管力度等审计建议。

五、被审计单位整改情况

对以上审计发现的问题，自治区总工会高度重视，积极落实整改，向自治区审计厅报送整改报告。截至2021年8月底，审

计发现问题已完成整改。具体整改结果由自治区总工会向社会公告。

(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)

主办单位：广西壮族自治区审计厅

编 辑：广西壮族自治区审计厅办公室

通讯地址：南宁市民族大道 98 号

电话号码：0771 - 5663987

邮政编码：530022

